

证券代码：874919

证券简称：济人药业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安徽济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验收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国金证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安徽济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订了《安徽济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证监局”）提交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材料，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安徽证监局于2025年8月6日受理公司辅导备案材料，辅导备案日期为2025年8月6日，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四） 通过辅导验收

2025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安徽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公司在国金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安徽证监

局的辅导验收。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根据公司已披露的最近 2 年的财务数据，公司 2023 年、2024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 126,356,555.39 元、114,436,733.9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计算）为 19.43%、14.81%，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目前挂牌尚不满 12 个月，公司须在北交所上市委员会审议时连续挂牌满 12 个月。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

《关于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工作的验收工作完成函》

安徽济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